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
项 目 编 号 皖发改基础函〔2013〕492号
建 设 地 点 利辛县、蒙城县、凤台县、毛集实验区
验 收 单 位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安徽省水利厅、2012年11月2日、皖水保函(2012)1367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3年7月18日、皖发改设计函(2013)766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年4月~2016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岳阳市公路桥梁基建总公司、浙江省交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石化胜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中交二公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等16家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省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		

二、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6~27日,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安徽省合肥市主持召开了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特邀专家3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监理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的汇报,以及设计、项目办等单位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工程路线起于利辛县望疃镇陈堂村附近,接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永城至利辛段终点枢纽互通(望疃枢纽互通),终于史集村附近与合淮阜高速公路衔接;路线全长77.095公里。路线所经区域行政区为安徽省亳州市利辛县、蒙城县、淮南市凤台县、毛集实验区。全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全封闭、全立交,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7米。全线设置服务区2处(篱笆镇服务区、凤台服务区)、养护工区2处、互通立交3处(朱马店互通、凤台西互通、毛集枢纽互通)。

工程建设实际扰动面积822.96hm²,其中永久占地400.53hm²,

临时占地 422.43hm²。本工程全线土石方总量 1594.89 万 m³，其中总挖方 259.13 万 m³（含表土剥离 199.61 万 m³），总填方 1335.76 万 m³（含表土回填 199.61 万 m³），借方 1076.63 万 m³。本项目借方全部来自 47 处取土场，利用取土坑回填弃方，未设置永久性弃渣场。

项目预算总投资为 52.61 亿元，水土保持设施总投资 9950.36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11 月 2 日，安徽省水利厅以《关于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皖水保函〔2012〕1367 号）批复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972.72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3 年 5 月 17 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皖发改基础函〔2013〕492 号批复项目工可报告；2013 年 7 月 18 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皖发改设计函〔2013〕766 号号批复项目初步设计（包含水土保持设施内容）；2014 年 3 月 5 日，安徽交通运输厅以皖交建管函〔2014〕87 号批复项目施工图设计。本工程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包含于主体设计的各个阶段中，主体设计单位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在施工图设计中包括了水土保持方案中的排水沟、坡面防护工程、排水防护工

程、绿化措施。施工中采取了围堰拆除、临时沉沙池、临时排水沟、临时覆盖、临时拦挡等临时措施。施工图设计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中提出的水土保持措施。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防治要求，各防治分区结合各自特点，实施了一系列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取得了较好的防治效果。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43%，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98%，拦渣率 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6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19%，林草覆盖率 19.6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5 月委托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组织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经过对项目实施过程资料分析，对现场实地勘验总结，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了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

监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济南至祁门高速公路利辛至淮南段工程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在今后运营过程中对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要加强维护管理，使水土保持设施持续发挥作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宏祥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副组长	苏新国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	部长		
	吴建民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利淮项目办	主任		
成员	李晓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	副部长		
	潘家升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	高级主管		
	洪成刚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利淮项目办	工程部长		
	葛贻华	安徽省水土保持学会	正高工		特邀专家
	汤义声	安徽省水利学会	高工		
	李书钦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高汉伍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界阜蚌管理公司	养护部长		管养单位
	陈燃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淮南管理处	分中心主任		
	彭令发	交通运输部环境保护中心	高工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王志刚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水保监测单位
	杨文俊	安徽省中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水保监理单位
	蒋丽娟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李芸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设计单位
	陈德昆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副经理		施工单位
	钱刚勇	福建艺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殷铭	安徽省路桥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周兵	安徽华明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